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0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的承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要求，公司就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对即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定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为保障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一峰和张红、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对相关事项作出以下承诺。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所作出的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并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本人承诺已公布及未来拟公布（如有）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8、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相关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佛山市兆峰投资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李一峰和张红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等文件的有关规定，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的利益，并为保证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

“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相关内容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承诺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3、承诺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4、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承诺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承诺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4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会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8 月 16 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 年 8 月 16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以下简称“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8 月 16 日 9:15–15:00。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表决：包括本人出席以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8 月 9 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富兴路 3 号公司小熊电器新总部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2.02 发行规模

2.03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2.05 债券利率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2.07 转股期限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2.11 赎回条款

2.12 回售条款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2.18 募集资金管理

2.19 担保事项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3、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8、审议《关于制定〈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0、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11、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12、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1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上述第 1–11 项议案均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上述第 1–10、12 项议案属于特别决议事项，须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同意方可通过。

三、议案编码

表 1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 的子议案数：20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管理	√
2.19	担保事项	√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7.00	《关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四、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1 年 8 月 10 日 9:00–11:00 和 14:00–16:0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书面信函送达地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勒流街道富安工业区富兴路 3 号，信函上请注明“小熊电器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字样。

邮编：528322

联系电话：0757–29390865

传真号码：0757–23663298（传真请注明：股东大会登记）

邮箱地址：xxdq01@bears.com.cn

3、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详见附件二）、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登记：符合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需持有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书面授权委托书（请详见附件二）、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办理登记。

（3）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需凭以上有关证件及经填写的登记表（请见附件三）采取直接送达、电子邮件、邮戳或传真送达方式于规定的登记时间内进行确认登记。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人股东登记材料复印件须加盖公章。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务必于会前 30 分钟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以便签到入场。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谢绝未按会议登记方式预约登记者出席。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刘奎、梁伦商

（2）电话：0757–29390865

（3）传真：0757–23663298

（4）电子邮件：xxdq01@bears.com.cn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平台参加网络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六、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959

2、投票简称：小熊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其他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1 年 8 月 16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陆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8 月 16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公司（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本公司（本人）对本次会议表决未作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公司（本人）承担。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情况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20			
2.01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			
2.02	发行规模	√			
2.03	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			
2.0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			
2.05	债券利率	√			
2.06	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			
2.07	转股期限	√			
2.08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			
2.09	转股价格的确定和调整	√			
2.10	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			
2.11	赎回条款	√			
2.12	回售条款	√			
2.13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			
2.14	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			
2.15	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			
2.16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			
2.17	本次募集资金用途	√			
2.18	募集资金管理	√			
2.19	担保事项	√			
2.20	本次决议的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议案》	√			
7.00	《关于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	√			
9.00	《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 年–2023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			
10.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	√			
11.00	《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深圳股票账户卡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其他有效证件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委托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附件三：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

单位名称/姓名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代理人姓名（如适用）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如适用）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备注事项	

注：截止本次股权登记日 2021 年 8 月 9 日 15:00 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1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一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确保公司稳定、健康、可持续发展。

鉴于公司拟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为保障投资者知情权，维护投资者利益，现将公司最近五年未被证券监管部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采取处罚或监管措施的情况公告如下：

1、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处罚的情况。

2、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39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公司拟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进行调整。本次募投项目部分设备调整，不构成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278 号）核准，小熊电器首次公开发行 3,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 34.2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027,500,000.00 元，扣减不含税发行费用 90,688,066.0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936,811,933.96 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8 月 20 日出具的“XYZH/2019GZA10668 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实施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具体实施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万元）	投资进度
1	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大良五沙）项目	小熊营销	40,484.87	13,806.90	34.10%
2	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小熊智能	31,313.02	21,205.88	67.72%
3	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均安）项目	小熊电器	15,877.96	5,674.42	35.74%
4	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小熊智能	3,679.92	809.86	22.01%
5	小熊电器信息化建设项目	小熊电器	2,325.42	1,683.89	72.41%
合计			93,681.19	43,180.95	46.09%

三、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原因及具体情况

基于公司生产配套及研发、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要，为进一步适应市场需求，更好的提高生产设备、研发设备和信息化设备的综合配套能力和利用率，公司对“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均安）项目”、“小熊电器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部分设备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一）小熊电器智能小家电制造基地项目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调整前数量（套）	调整后数量（套）
1	总装	总装线	15	18
2		物流输送线	4	0
3	注塑	注塑机	39	56
4		机械手	39	56
5		集中收料系统	2	2
6		辅助设备	1	1
7	电子	印刷机	0	3
8		插件机	0	3
9		插件线	0	13
10		贴片机	0	3
11		回流焊	0	4
12		辅助设备	0	10
13		中央空调	0	1
14	模具	CNC	0	3
15		火花机	0	4
16		中走丝	0	3
17		辅助设备	0	1

注：公司基于生产配套需要增加注塑机等注塑设备、贴片机、插件机等电子设备和 CNC、火花机等模具设备。

（二）小熊电器创意小家电生产建设（均安）项目

序号	车间	设备名称	调整前数量（套）	调整后数量（套）
1	总装	总装线	9	14
2		物流输送线	3	0
3	注塑	注塑机	22	49
4		机械手	22	55
5		集中收料系统	2	0
6		辅助设备	1	1
7	冲压	冲压线	0	5
8		喷涂线	0	1

注：公司基于生产配套需要增加注塑机等注塑设备，以及冲压和喷涂设备。

（三）小熊电器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项目	设备名称	调整前数量（套）	调整后数量（套）
研发设备	频谱分析仪	1	0
	电快速瞬变-脉冲串发生器	1	1
	浪涌测试设备	1	0
	金属成分分析	1	0
	RoHS 测试仪/荧光光谱	1	0
	普通微生物实验室	1	0
	无菌室	2	0
	屏蔽测试室	1	1
	静音测试室	1	1
	3D 打印机	1	1
	快速成型机	1	0
	二次元精密影像测量仪	1	0
	三次元精密影响检定仪	1	0
	工具显微镜	1	1
	CNC 加工中心	1	0
	铣床（数显）	2	0
	精雕机	1	0
	EMC 屏蔽室和静电室	0	1
	半消声室	0	1
	电路板寿命试验装置	0	1
	冷热冲击箱	0	1
	恒温油槽	0	1
	通风柜	0	2
	荷踏试验机	0	1
软件系统	PROE	50	0
	Proteli99SE	15	0
	平面、工业设计	15	0
	Pro/ENGINEER Mechanica	10	0

注：公司基于研发实际情况增加半消声室、EMC 屏蔽室和静电室等研发设备。

（四）小熊电器信息化建设项目

项目	设备名称	调整前数量（套）	调整后数量（套）
硬件设备	生产服务器	12	18
	开发测试服务器	2	1
	存储服务器	6	9
	UPS 电池	50	128
	网络工程	1	1
软件	PL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系统）	1	1
	SRM（供应商寻源管理系统）	1	1
	客服呼叫中心管理系统	1	1
	售后管理系统	1	1
	费用报销系统	1	1
	资金管理系统	1	1
	人力资源管理系统	1	1
	电商 ERP 系统	1	0
	MES（生产制造执行系统）	1	1
	WMS（仓储管理系统）	1	1
	网络安全系统	1	1
	办公软件系统	1	1

注：公司基于信息化建设项目实际情况需要增加了服务器和 UPS 电池等设备。

四、本次调整对募投项目的影响

本次对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不涉及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投资总额的变更，本次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能，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不存在新增风险及不确定性，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是基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而做出的适当调整，调整后更有利于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向及募投项目实施的实质内容，不影响募投项目的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

2、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而做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设备的调整没有违反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程序合法有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东莞证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客观需要作出的，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因此，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专项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42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各自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保障公司和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和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

投 保 人：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

赔偿限额：任一赔偿请求以及所有赔偿请求累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年；

保费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保险期限：12 个月（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权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购买的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二、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审议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作为受益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独立董事认为：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本议案审议程序合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为公司及董监高购买责任保险有利于完善公司风险控制体系，保障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相关责任人员充分行使监督权利、履行有关职责。本次购买董监高责任险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7 月 31 日

证券代码：002959　　证券简称：小熊电器　　公告编号：2021–037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小熊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1 年 7 月 23 日以邮件等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采用现场加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由董事长李一峰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全部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进行表决。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 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关于调整募投项目部分设备的公告》、独立董事意见和保荐机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认真对照上市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要求，对公司实际情况进行逐项自查后，确认公司具备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各项条件，同意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逐项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一）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发行规模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0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数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限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安排，结合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及公司未来的经营和财务等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 6 年。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债券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1、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B×i

I：指年利息额；